

抗日战争时期中国人口伤亡和财产损失调研丛书

主编 李忠杰

副主编 李 蓉 姚金果

霍海丹 蒋建农

# 抗日战争时期全国重大惨案

11

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一研究部 编



中共党史出版社

# 《抗日战争时期全国重大惨案》

## 编 委 会

主任 李忠杰

副主任 蒋建农 霍海丹

编 委 李 蓉 姚金果 王树林

主 编 李 蓉

副主编 姚金果 王树林 王志刚

茅永怀 庾新顺

## 参加编纂人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丁美艳	马卫林	马小涛	方庆寨	毛雷
王丹	王刚	王琛	王文珍	王全有
王庆猛	王志刚	王灵臣	王其正	王宜田
王宝铼	王武全	王金龙	王勇锋	王树林
王晓平	王盛泽	王新华	王瀚秋	车霁虹
邓金松	冯白光	冯德兴	王杰贤	玉鼎艾
田红春	石海	邝景丽	龙光志	刘畅
刘政	刘辉	刘雯	刘功林	刘永辰
刘守才	刘江淮	刘建新	刘明卿	刘家幸
刘晓莉	华岩	危仁川	孙力	孙丽萍
孙晓东	朱柏林	江耀玉	许志强	许骏庆
何秋生	何爱军	余翔	吴云华	吴青萍
宋日文	宋时林	宋学民	张华	张帆
张俊	张峰	张梅	张永华	张光龙
张全鹏	张守四	张志明	张海涌	张瑞雪
李莉	李鉴	李友悸	李文奇	李全有
李连增	李继红	李致云	李清桂	李朝贵
李森祥	李福珍	杜国富	杜振乾	杨凯
杨萍	杨筱	杨补培	杨明华	杨德伟
沈岚	肖庚生	肖瑜晖	苏东升	辛忠德
邵蓉莉	邱玉	邱俊	邵维霞	邹远魁
邹振国	陆宝良	陆建忠	陈立	陈伟

陈 攻	陈 勇	陈为标	陈升山	陈汉铭
陈志敏	陈志强	陈国平	陈国强	陈松勇
陈泽滨	陈虎山	陈恒华	陈春龙	陈铁生
周 薇	周志健	周炳峰	官丽珍	易识基
林 益	林运明	武中立	武春霞	武喜荣
罗克顺	茅永怀	郑 萍	侯杏林	侯麦花
姚金果	封贵元	柳光雄	洪关旺	祝 辉
胡美凤	赵庆国	赵志存	赵家柱	赵艳珍
钟 文	钟健英	倪 晓	凌秀美	唐华元
唐丽娟	唐建伟	夏伯琴	夏远生	奚少婷
容光卫	徐 术	徐 京	徐玉凤	徐光煦
徐宏洪	徐国武	徐志宽	贾 真	郭 冰
郭 彬	顾利鹤	顾建中	高 异	高 峰
高爱国	庾新顺	崔 维	接玉松	曹力奋
曹小伟	曹方成	曹宏颇	曹国辉	梁以固
梁宝渭	盛震莺	符思权	阎 丽	黄文明
黄四光	黄喜生	黄琼露	傅 波	傅育成
储宴宴	焦文学	程彤光	税俊峰	栗英文
蒋建农	谢 斌	谢忠厚	谢爱群	韩世英
韩立明	韩秀金	韩朝晖	零建州	雷树庭
熊正秋	熊春玲	臧庆祝	蔡国权	樊 决
樊润德	霍海丹			

## 编纂说明

日本侵略者在当年发动侵华战争的过程中，制造了一系列屠戮中国人的生命的惨案，给中国人民造成了巨大的伤害，在世界历史上写下了黑暗和恐怖的一页。为揭露日本侵略者在中国犯下的反人类、反文明的暴行，警醒世界不要忘记当年的历史及其教训，我们特根据在“抗日战争时期中国人口伤亡和财产损失调研”中搜寻的资料，集中编纂成《抗日战争时期全国重大惨案》一书，并将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本书收录的惨案，时间跨度从1931年9月起至1945年8月止，性质均为日本侵略者在中国大肆杀戮而制造的重大惨案。根据资料状况和收录标准，目前本书暂收入173个；本册收入15个。

二、本书收录的惨案，伤亡人员一般为中国平民。有的惨案中既有平民也有已被俘或放下武器的军队人员的伤亡，根据具体情况，也适当收入。

三、本书收录的惨案，以一次性（或一个时间段内）伤亡800人以上（含800人）为限。对同一地点多次发生的伤亡800人以上的惨案，视具体情况，或分别单列，或归为一个惨案。原则上不跨年份。同一地点在不同年份发生的惨案，一般分别予以反映。

四、本书中多数惨案以发生地地名作为惨案名称的一部分。多年来，由于行政区划变更，有的惨案发生地的地名出现了变化，惨案的名称亦随之变化。凡属这种情况，均在相关惨案的“概述”部分说明原来的名称。有的惨案，包含了在同一时间段和区域发生的一系列事件，也在“概述”部分加以说明。

五、收入本书的惨案，统一按事件发生的时间先后编排。为区别同一年份在同一地点或不同年份在同一地点发生的惨案，对有关惨案的名称作了适当调整。

六、本书尽可能客观、准确地记录日本侵略者施暴的历史事实。对所收录惨案的发生过程和伤亡人数，均说明相关出处（原始记载）和依据。有的惨案，除了依据历史档案文献外，还组织了入户调查。编纂中，尽可能补充新的资料，如口述者的证言、照片，惨案发生地的照片，等等。对伤亡人数，本书均以历史资料为依据，通过分析考证，在各惨案的“概述”部分，作了实事求是的介绍和说

明。但由于记述者或亲历者见证角度的不同，当年的新闻报道，甚至是档案资料，对同一惨案情况和伤亡人数的记述，都有不同之处；而且，时隔几十年之后，采集到的一些证言证词，不同研究者发表的成果，也难免有不尽相同和不够精确之处。针对这些情况，我们尽可能作了考证分析，并以自己的判断作了取舍。所以，本书所收录惨案的基本事实是清楚的，但伤亡人数怎样做到更为精确，今后还可以继续考证研究。

七、日本侵略者当年在中国制造的惨案，无论人员伤亡多少，罪恶性质都是相同的。但囿于全书规模，并为了突出典型案例，本书仅收录伤亡800人以上的重大惨案。此外，日本侵略者当年在中国矿山、军事要塞、集中营、细菌战实验场、无人区等地制造的持续时间较长、累计伤亡人数超过800人的惨案，还有许多，但因年代久远和惨案制造者当年焚尸灭迹、刻意隐瞒真相，目前我们掌握的资料还有限，所以有的暂未收入本书。需要继续查找、补充证据材料，进行分析研究后，再陆续编纂成文，束集出版。

总之，日本侵略者在中国屠杀无辜平民，罪恶滔天，铁证如山，通过本书可以窥见一斑。

2014年4月

# 目 录

(1942年6月11日—7月9日)

## 编纂说明

江西南城惨案 (1942年6月11日—7月9日) .....	1
江西鹰潭惨案 (1942年6月16日—8月19日) .....	27
江西宜黄惨案 (1942年6月) .....	52
江西南昌县塘南惨案 (1942年7月18日) .....	84
浙江松阳惨案 (1942年8月25日—28日) .....	105
河南范县惨案 (1942年9月27日) .....	122
湖南岳阳洪山惨案 (1942年10月19日—25日) .....	135
山东乳山马石山惨案 (1942年11月22日—24日) .....	155
海南文昌南阳乡惨案 (1942年11月—1943年4月) .....	194
河北滦南潘家戴庄惨案 (1942年12月5日) .....	209
安徽金寨惨案 (1942年12月19日—1943年1月5日) .....	288
安徽安庆惨案 (1942年12月19日—1943年1月12日) .....	324
山东招远惨案 (1942年12月20日—23日) .....	346
湖南南县厂窖惨案 (1943年5月9日—11日) .....	396

后记..... 473

人民的抗日情结，便下令屠城。大肆奸淫掳掠，臭名昭著。七位知名人士提出文，是骨肉兄弟，日寇日寇鬼子同胞，义理难容；当山军行进途中及至他们出来修桥拒敌时，此等惨案屡见，如行尸走肉，故山军行军中，必以严明军纪，严防惨案重演。

## 江西南城惨案

(1942年6月11日—7月9日)

### 一、江西南城惨案概述

### 二、附件

1. 日寇在南城的“三光”暴行
2. 日寇在南城的罪行(节录)
3. 南城罹难记(节录)
4. 南城沦陷期间的见闻
5. 南城县河东临江路居委会居民曾冬容的证言及照片
6. 南城县蔡王殿村村民黄年仂的证言及照片
7. 南城县建昌镇生产路居委会居民单长蓉的证言
8. 南城县县城天主堂神父游国杰的证言
9. 南城县蔡王殿村村民张万仂的证言及照片
10. 南城县建昌镇建国路居委会居民吴鑫荪的证言及照片
11. 南城县万坊镇黎家边村村民胡荣昌的证言及照片
12. 南城县万坊镇黎家边村村民胡年贵的证言及照片
13. 南城县建国路居委会居民吴浦生的证言及照片
14. 壬午年南城沦陷记
15. 江西南城惨案相关图片

后记

## 一、江西南城惨案概述

(日 1943 年 6 月 11 日 民 1943 年 6 月 11 日)

江西省南城县是赣东重镇，水、陆、空交通方便，是闽、赣交通枢纽，也是当年浙西、赣东南下广东的重要通衢。县城依山傍水，形势险要，是战略要地，有“扼五岭之咽喉”之势。1935年，江西省第七行政督察区专员公署署治设在南城，辖南城、南丰、光泽、资溪、金溪、东乡、临川、崇仁、乐安等11县。这里自然资源丰富，土地肥沃，素有“鱼米之乡”的美称。但是，在日本侵略中国期间，南城惨遭蹂躏，仅1942年六七月间，南城沦陷时，就有1200多名中国民众在屠城中伤亡，酿成令人触目惊心的南城惨案。

1942年春，江西南昌被日军侵占后，南城县就位处抗日前哨。南昌日军有向赣南进攻的企图，当时，因敌、我、盟军三个方面出现新的情况，日军急欲打通粤赣线。当时的南城县建有偌大的国际机场，又是赣东重镇，交通便利。加之城池坚实，高达二丈五尺，厚近二丈，而城脚基石宽三丈多，为兵家必争之地。

1942年5月，日本侵略军发起浙赣战役。下旬，南昌地区日军第6师团、第13师团、第34师团、第40师团、第116师团各一部，约4万兵力进犯赣东。5月29日，日军强渡抚河，6月2日陷进贤，5日陷临川，8日陷宜黄、崇仁、东乡。6月11日（农历4月27日），日军板垣师团田孝行部，率骑兵2万余众，在空军的配合下，以骑兵为突击前锋。分兵三路：南路主力由西向东，先占里塔，再折向北，经路东（曾渡盱江至新丰）进犯；中路从小路经芙蓉山、麻姑山进犯；北路经临川茅排，过岳口进犯。三路包抄，偷袭南城。于次日与国民党第25军在盱江西岸接上火。

6月12日凌晨，第25军军长夏楚中从金南岭到庙前，仓促应战。第25军有5000余众集结于鸡公山、包家岭一带，阻击日军，炮声隆隆，战斗激烈。午后，日军分由云市、里塔二路扑来，夏楚中因众寡悬殊，腹背受敌，乃跨过盱江，炸断太平桥，向上唐方向转移。江西第七专署迁至硝石（现为洪门水库区），南城县政府撤至上唐，同日，南城县城沦陷。

日军田孝行部窜入县城后，四街关门闭户，路上行人绝迹，南城像一座死寂寂的空城，无人甘当傀儡出面组织维持会，军需供应更无人筹理。日军深恨南城

人民的抗日情绪，便下令屠城，大肆淫掠焚杀。县知名人士程希文、程希颜兄弟，目睹日寇残杀同胞，义愤填膺，当田孝行威逼利诱要他们出来维持地方时，他们慷慨激昂，怒斥日军，被田孝行杀害。

日军屠城时，进行全城搜捕，城里有人连夜从水关头暗沟出城。逃到西郊孙家边一带，日军发现后，追到孙家边烧光了沿途的村店，杀光了路上的难民 50 多人。城西边有座芙蓉山，芙蓉山上有座古庙，庙里躲着 40 多名老百姓。日军发现这座庙，把所有的人赶上了芙蓉山。敌兵站满山头，舞动马刀，对百姓有的割耳朵，有的挖鼻子，有的断舌头，有的剜眼睛。然后，他们一个个被抛下悬崖。城北郊外有个小村，20 多人被杀光，日本兵见了妇女，便不管大路草坪，也不管白天黑夜；不分少女孕妇，也不分老人小孩，一律淫辱。日军组织的放火队，烧掉全县 2000 多幢房屋，南城变成了一座废墟。他们抢光县城周边的牛、猪、鸡、鸭，吃不了就让它发臭。他们闯进商店，饱吃各种酒、糖、饼、果，然后放肆地糟蹋。

县城西北的麻姑山上渚村，日军把山里 200 多名村民全部抓来，用机枪围困，进行集体大屠杀：有的被割了鼻子，有的被挖了眼睛，有的被剁了耳朵，再一一用刺刀刺死，真是惨无人性。

日军还将城里没有来得及逃出的 600 多人全部抓来，40 多青壮男子被当场杀死，其余的老人、孩子和妇女被押往河东饶家大屋。在押运过程中，当行走到太平桥上时，日军将 100 多个小孩子全部抛入汹涌的盱江河中，活活淹死。然后将余下之人全部赶进河东饶家大屋，对妇女进行集体轮奸。最可恶的是，日军发泄完兽欲后，用刺刀逼迫中国老人奸淫年轻妇女。有许多妇女不堪侮辱，当场投井自杀。下午，日军将所剩群众 400 多人或用刺刀刺死，或赶入黎滩河用机枪扫射，除几个水性好的人潜入水底顺水逃至下游之外，其余全部遇难。

日军从河东出来之后，直接奔天井源的蔡王殿，他们所到之处，奸淫掳掠，无所不为。农民罗光仂母女被奸，同时投水。钟保生的女儿怀孕，鬼子奸污后又用刺刀剖腹杀死，胎儿也被用刺刀挑出来过斩。当天，还杀了 10 多个人，烧了 100 多间房子。

另一路在麻姑山余家源等地，日军破门打壁，宰牛杀猪，纵火杀人。还在公路一带用枪扫杀 20 余农民。农妇彭白女，活活被日寇轮奸致死后，又遭到刺小便、割乳房的毒刑。

北门城外的日军，一个个袒胸露体，手执大刀，任意杀人。还兽性大发把男女难民，一起关在机场仓库，勒令老人奸少女，孩子奸老嫗，还把难民当枪靶，

试枪比眼法，把 100 多人赶到万年桥绑在桥上，举行杀人比赛，他们用大刀专砍脑袋，大刀都被他们砍歪了。

在占领期间，敌人孤守空城，补给完全断绝，而且经常遭到国民党军第 79 军的袭击，慑于我军大举反击，便准备向临川逃窜。6 月上旬，日军用烧夷弹和汽油在全城纵火，全城变成火海，几天几夜，火光不熄，百里以外，都能看到火焰。1942 年 7 月 9 日上午 7 时，南城日军因给养发生了问题，兼之后路又被我军切断，顿起恐慌，开始由南城分成两路向临川方向撤退。右路敌万余名向南临公路上撤退，左路敌约万人向宜黄方向撤退。在撤退前，日军派部队向我第 98 师及暂编 6 师发动佯攻。7 时 30 分，又来了日军轰炸机 4 架向我军阵地投弹及低飞扫射。我军攻击部队认为是敌将行南进，立即转攻为守和敌作对峙。日军掩护部队即一面作掩护，一面撤退，到午后 5 时，日军全部撤离南城。

由于是夏天，南城县城里的尸体发出阵阵恶臭，人们身上沾满了挥之不去的红头苍蝇。石灰用了 10 万斤，药水喷了近 2 吨，腥味臭气还难除尽；跳蚤、蚊、蝇仍在滋生。

大火过后，秽气回溢，瓦砾成堆，疫病流行。人们返回家园的一个月后，流行着拉肚子的疾病，百分之六七十的人溃烂脚上的踝骨，这是日军撤退后留给南城人民的又一个灾难。素称“物华天宝”的赣东名城——南城，竟在短短的 28 天毁于日军蹂躏之下，景物全非，久难复苏。

（江西省南城县委党史办公室 吴云华）

#### 主要参考资料：

1. 宁舒华：《日寇在南城的“三光”暴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西省南城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南城文史资料》第 1 辑，1985 年印行，第 44—47 页。
2. 张祥荣：《日寇在南城的罪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西省南城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南城文史资料》第 3 辑，1989 年印行，第 74—76 页。
3. 江西省南城县河东临江路居委会居民曾冬容的证言。
4. 江西省南城县蔡王殿村村民黄年仂的证言。
5. 江西省南城县建昌镇生产路居委会居民单长蓉的证言。
6. 江西省南城县县城天主堂神父游国杰的证言。

7. 江西省南城县蔡王殿村村民张万仂的证言。
  8. 江西省南城县建昌镇建国路居委会居民吴鑫荪的证言。
  9. 江西省南城县万坊镇黎家边村村民胡荣昌的证言。
  10. 江西省南城县万坊镇黎家边村村民胡年贵的证言。
  11. 江西省南城县建国路居委会居民吴浦生的证言。

## 二、附件

### 1. 日寇在南城的“三光”暴行

宁舒华

南城是我国东南要地，是赣东重镇，水、陆、空交通方便，是闽、赣交通枢纽，也是当年浙西、赣东，南下广东的重要通衢。她城垣建筑宏伟、坚实，是附近各县所没有的。县城依山傍水，形势险要，是战略要地，有“扼五岭之咽喉”之势。那时，在城北外，万年桥畔，建有偌大的国际飞机场；加之城池坚实，高达二丈五尺，厚近二丈，而城脚基石宽达三丈多，时四十年代足以抵御强敌，为兵家必争之地。同时，我南城人民富有民族自豪感和自尊心，与日寇有不共戴天之仇，这些，对日寇威胁很大，成为它进军的“绊脚石”，成为它吞并我东南乃至全国不可逾越的障碍。一九四二年日寇铁蹄踏进了我神圣的故土——南城。

日寇占领南城后，时间虽然仅有二十八天，可是整个县城几乎夷为平地，有些乡村，也备受荼毒。日军在南城的“三光”暴行，是无所不包，无恶不作的。

#### “烧光”的罪孽

日寇不但纵火烧毁房屋，也烧竹木家具。他们事前有预谋，事发有计划，有步骤进行纵火。先烧城市后乡村，先烧房屋后家具，先烧战略地屋后民房。他们带有纵火器械和固体的、液体的易燃物。据目击者说，烧房屋分高处用药与低处用药两种不同的药品。日军向屋顶高处纵火时，是用一种形似救火筒的器械，将纵火药液从筒内压出喷至屋顶，不一会儿，只见被喷药物处，先冒烟，后噼啪作响，渐渐火光蔓延火舌伸向四处，酿成大火，不可收拾。日军则在下面，狞笑不已。在低处纵火时，是用煤球式、纸片式的纵火易燃物，他们将这种易燃物，放在房屋里，器皿上或墙壁边，用火柴，有时也开枪引燃。这时一引即发，火光熊熊，硝烟弥漫，热浪滚滚，酿成大火。

据被抓去当挑夫的控诉说：“可恶的日军官兵，平日煮饭，烤猪牛马肉，烤

鸡鸭，全是烧家具、窗棂、板壁，就是有柴也不烧。”

日寇在南城纵火，先将靠飞机场和靠北门街道一带房屋烧毁，然后烧城内的砖瓦大屋。世厚、株良、祥岗山一带，也烧掉许多房子。孙家边一带村店竟被烧得精光。

经过浩劫，南城幸存完好的房子简直没有，残存的一厅半间也寥若晨星。

### “杀光”的罪恶

日军侵略者，不但烧我房屋，而且杀我同胞。在一九四〇年三月三日和农历九月的一天，日机先后两次对南城进行狂轰滥炸。这两次不但炸毁了许多房屋，而且炸死炸伤了许多同胞。我当时在省立南城乡师读书（在新丰街），岳母家在城内南大岭下（今搬运站内）。三月三日那天，我一见飞机盘旋，扔炸弹，又听见隐约的爆炸声，心都飞向了南城，要去看未婚妻的安全。于是邀了几个家住城内的同学，飞也似的向县城奔来。我们赶到庙岭（今火柴厂）时，只见城内硝烟滚滚，隐约听见噼啪的房屋燃烧声。有一些携儿带女的老乡，向我们奔来，并慌张地说：“不得了呀，西街炸得一塌糊涂了，现在，你们看还在燃烧！”我们加紧步伐，来到南门口。只见城内城外一片混乱，行人匆忙，喧声鼎沸，扶老携幼的，搬东西的，赶猪的，络绎不绝，奔向城外农村亲友处避难。这时，城门口有警察把守，行人许出不许进。我们只好沿城墙外从新东门进城。这时，只见大岭下房屋中弹，倒塌大半，屋内居民哭泣声、呼救声不断传入我的耳鼓，耳不忍闻，硝烟气味呛人，火光时隐时现，屋内有几人匆匆搬东西外逃。走进岳母家，见亲人安全，暗暗庆幸。这时，房内桌上摊开放着二三床重叠的被褥，原来这里是临时的“防空洞”。走到南街见几处中弹起火，西街更是炸得一塌糊涂，房屋倒塌，断壁危垣，比比皆是，竹木家具横七竖八，电话线散乱在街心。更有甚者，有几处树干上挂着人的断腿、折臂，血肉模糊，目不忍睹。

在南城沦陷的二十八天里，惨死在日寇屠刀下的百姓，难以数计。妇女不甘被蹂躏，投井投河的何止千百！皇城上一口井打捞出来的妇女尸体就有二十多具。男的被抓去当挑夫、做苦工，稍有不顺从便被刀砍、枪杀。日军进城时，从里塔方向打过来，沿途见人就杀，难以幸免；进城后，更是用机枪扫射，尸体遍地，惨绝人寰！

我外婆家在株良祥岗山，日军经过时，杀死了许多村民，还抓了许多妇女，全关在村头的土地庙内。日寇兽性大发，大肆轮奸。有个叫罗细俚的妻子，一天

被奸十几次致死。因反抗遭抢杀的，不乏其人。

### “抢光”的罪行

日寇侵略南城，在“焚杀撤退”命令的指引下，焚与杀是不择手段的。然而，伴之而来的是大肆抢劫。他们所到之处，全被洗劫一空。能吃的，诸如牛、羊、鸡、鸭，宰杀殆尽。他们吃猪、牛、羊、鸡、鸭只吃肉，头颅、四爪、翼、脚，根本就是乱扔。时间一长，臭气熏天。加之人们的尸体遍地皆是，无人收敛，血污横流，导致后来发生了严重的霍乱，死于霍乱的男女老少又是难以数计的。我十五岁的弟弟宁英华，便是死在霍乱中的不幸者。除了抢吃的，更抢用的，他们专拣绸缎衣被，撕成布片，用来洗擦枪、弹。他们把好瓷器、珍贵字画、大座钟、精致箱笼、线装书籍，全扔在草坪上，做枪靶，一一试射，打碎打烂打中为止，无一幸存。我外婆家村庄上一颜姓和几家罗姓的村民家里的东西，都是被残暴的日寇用这种手法毁灭的。

日寇铁蹄所至，屋无全梁，物无整件，人无幸存。那灭绝人性的“三光”暴行，使南城人民遭受到惨重的损失。日本军国主义者犯下了滔天罪行。

（作者是日军侵略南城时的亲历者，此篇回忆录收录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江西省南城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南城文史资料》第1辑，1985年印行，第44—47页）

## 2. 日寇在南城的罪行(节录)

张祥荣

1941年，抗日战争进入最困难年代。日军为了控制东南几省，占领了南昌。南城处在前线，敌人常派飞机来轰炸、骚扰，有时一日数次。弄得学校只好迁到郊区上课，商店只能早晚营业。县城人民整天处在恐怖、惊慌的气氛之中。

日寇残害南城人民的罪行罄竹难书；欠下南城人民很多血债。最残酷的要算1942年的侵占县城。现就记忆所及，追忆如下：

## 侵 陷 县 城

1942年，日寇开始进犯南城。三月间，南城已进入紧急状态。成立了戒严司令部，大量疏散人口，学校全部停课，县政府迁往里塔。城内十字街、沿望亭等处都建起碉堡，由自卫队、南抚师管区派兵守卫。形势紧张，谣言四起，日机天天来骚扰。这时，我父亲带领我的几个侄子、嫂嫂躲在麻姑山下一个小镇，留我在城内看动静。

农历4月26日天一亮，就听到敌机的声音。城里的人，不敢出门、不敢烧火，吃干粮冷食。街上没有其他东西卖，只有猪肉，价钱很便宜，却无人问津。连续几天都是这样。农历4月28日凌晨，敌机又飞临上空，却和往常不同地进行低空扫射和侦察，连驾驶员都看得见。人们预感到一场灾难即将来临（因为我们知道日寇每侵占一个地方，总是先用飞机扫射侦察，接着一阵炮轰，后面便是步兵）。上午十点多，突然飞机声停了，闻到炮声。街上人声鼎沸，急促的脚步声中夹杂着低沉的喊叫声——“鬼子进城了！鬼子进城了！快走！快走！”

急忙打开店门一看。只见提着箱子的，挑着衣物的，背着小孩的……像潮水似的涌向十字街。我便从后门急忙出走。手里只拿着一双鞋子，连门也忘记锁就跟着人群跑出东门城外（因为听人说日寇是从宜黄棠阴经里塔进犯南城）。再通过太平桥，向洪门方向走去。一路上，看见被丢下的不计其数的箱被衣物，谁也不想去捡。到了山门石，天渐渐黑焉，人多路窄。进村口的路，一边是高山，一边是深河，伸手不见掌。有的老人、小孩滚下河去也无人去救。当晚我和一些人在山门石一个破庙过夜。这时，城内守军——县自卫队也来了，他们杀鸡杀鸭，大吃一顿，老百姓叫苦连天。

第二天，继续向洪门方向走支，一路上经常会遇到撤退下来的国民党军，番号是“永宁”、“永昌”。这支队伍，有大炮、机枪、重、马匹等装备，却不和日寇接火，难民阻住了他们的去路，便大声呼喝。再不让路，就开枪威吓，可恨可叹。

日寇在南城虽只有二十几天，但淫掳焚杀，无所不为。据幸存的受难者说：“日寇在城里天天杀人，奸淫妇女。斗姆阁的一个妇女被奸污后又遭枪杀；沿望亭的一个寡妇，不仅自己受污，小儿也被日寇用刺刀穿心；白衣堂的几个尼姑，不甘受辱，集体自杀……”后来统计，被杀死的有三百余人。

农历五月二十五日起，日寇开始烧房子。一连数日，火光冲天。城内外六千多幢房子，除磨盘山、学道背、府背、河东等处三十几幢幸存外全被烧光。一直烧到农历5月28日，日寇才退出了南城。